

证券代码：835091 证券简称：沃科合众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沃科合众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会议，现场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091	沃科合众	2023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2 年度财务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稳定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》

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

（八）审议《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如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0日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IR@walkhorizon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沃科合众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2.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沃科合众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沃科合众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